## 附件3

## 揭阳市城市品牌形象提升

**作品征集知识产权声明**

一、城市品牌广告语设计类

　　1.所有投稿的作品及相关资料不予退还。应征者拥有对应征作品的署名权；

　　2.本次活动中作品所涉及的任何商标权、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或其他纠纷，均由应征者或相应应征团队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主办方、承办方概不承担；

　　3.应征者提交的作品均须为应征者原创或拥有版权，不得抄袭、盗用他人作品，一经发现抄袭或其他侵权行为将取消参加资格，并收回其所获奖金、获奖证书等，由此产生的法律纠纷由应征者承担；

　　4.主办方自收到应征作品时起，即有权将该应征作品用于以宣传目的的发布，包括但不限于展示、展览、报道和出版等；

　　5.获奖应征作品，主办方即拥有该应征作品的全部宣传推广权以及该作品的发表权；

　　6.获奖的应征作品用于宣传、商业用途的，主办方需进一步完善或开发，设计周边产品的，应征者或相应应征团队应予以配合，具体合作条款另行协商；

　　7.凡上传作品至本次活动的作者，主办方均视为同意本次活动的全部规则，任何经查实不符本次活动要求的作品，将取消获奖资格；

　　8.应征者提供的所有素材资料仅供主办方使用，任何个人及单位未经授权，不得擅自使用；

　　9.主办方对本次活动保留最终解释权和调整权。

二、城市品牌形象标识设计类

　　1.所有投稿的作品及相关资料不予退还，应征者拥有对应征作品的署名权；

　　2.本次活动中作品所涉及的任何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引起的纠纷,一律由应征者或应征团体承担法律责任，主办方、承办方概不负责；

　　3.应征作品若剽窃他人成果、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有弄虚作假现象的，经查实或经活动后查实，由应征者承担全部法律；

　　4.应征者在活动期间不得将应征作品以任何形式向不特定公众发布其应征作品或利用应征作品参与其他征集活动，不得自行行使、转让或许可他人行使应征作品及应征作品一切平面的任何知识产权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自行行使、转让、或许可他人行使应征作品的著作权、自行转让或许可他人以应征作品作为商标标识、外观设计、包装装潢等进行知识产权权利中请或者实际使用等行为；

　　5.主办方自收到应征作品时起即享有对应征作品的发表权，包括但不限于展示、展览、报道等；

　　6.主办方有权对已获奖的作品进行复制、发行、展览、报道、出版、放映、广播、网络传播、摄制等，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主办方上述权利，否则，主办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7.主办方拥有获奖作品的版权、知识产权，包括不限于商标设计、标志设计的著作权，有权免费使用获奖作品进行非盈利使用；

　　8.如获奖的应征作品用于宣传、商业用途，主办方需进一步完善或开发、设计周边产品的，获奖应征者或相应应征团队应予以配合；

　　9.凡上传作品至本次活动的作者，承办方均视为同意本次活动的全部规则，任何经查实不符本次活动要求的作品，将取消获奖资格；

　　10.应征者提供的所有素材资料仅供主办方使用，任何个人及单位未经授权，不得擅自使用;

　　11.主办方对本次活动保留最终解释权和调整权。